

“检察良方”催生“治理新方”

江苏连云港:以高质量检察建议推动实现高水平社会治理

□本报记者 卢志坚
通讯员 孙鑫鑫

一盒小小的过期药,能引发多大的社会治理变革?江苏省连云港市检察院用一份“2023年度全国检察机关优秀社会治理检察建议”给出了答案:督促相关部门在药店设立回收点,建立起“群众一药店一专业机构”的规范化回收链条,继而推动全省相继开展过期药品回收专项行动,陆续新增家庭过期药品回收点位300余个。这不是孤例——从整治危废跨境倾倒在“顺风车”非法营运治理,从环卫工人作业安全保障到涉外法律服务供给,一批社会治理的难题正被检察建议这根“法治杠杆”有力撬动。

法治建设既要抓末端、治已病,更要抓前端、治未病。近年来,连云港市检察机关聚焦精准选题,规范制发、刚性约束三大关键环节,推动检察建议从“文书”向“治理”跃升,以高质量的“检察良方”推动实现高水平社会治理。

让检察建议贴着民心走

社会治理千头万绪,检察建议不能“撒胡椒面”。基于这一认识,连云港市检察机关确立“党委关注、群众关心、治理关联”三大标准,将有限的司法资源聚焦于社会治理的关键点位。

“清洗一体化车辆先把机动车道上的垃圾冲到马路两侧,我们再进行清扫,这样安全多了!”近日,东海县检察院检察官对环卫工人安全作业问题整改情况进行回访,环卫工人向检察官反馈。

2024年5月,东海县检察院在办理一起交通肇事案时,注意到被害人环卫工人的身份。办案检察官敏锐捕捉到案件背后的系统性风险,立即对近三年涉环卫工人交涉案进行全案梳理,发现大多数案件系因环卫工人在机动车道作业或于凌晨光线昏暗时工作而发生。在随后的走访中,检察官还发现,环卫工人大多是50岁到60岁的中老年人,交通安全意识薄弱,部分人员未经安全培训就上岗作业。此外,一些清扫用具、清扫用三轮车是环卫工人个人购买,不符合道路交通安全标准,同样容易导致环卫工人在作业中发生交通事故。

“橙色身影”的安全谁来守护?东海县检察院迅速行动,向相关职能部门发出检察建议,推动东海县开展全

县范围内的环卫工人安全作业专项整治活动。通过规范作业流程、加强机械化设施配备、开展职工安全培训教育,改变悄然发生,“城市美容师”的生命安全有了更好保障。这份检察建议获评2024年度江苏省检察机关优秀社会治理检察建议。

在百姓的急难愁盼中找到发力方向,让检察建议写满民情民意。数据显示,近两年,连云港市检察机关制发涉民生领域社会治理检察建议占比达34.7%。通过精准选题,检察机关真正做到了“民有所呼、检有所应”。

对每份建议都很“较真”

“较真”,是连云港市检察机关对待检察建议的常态。

2023年,连云港市检察院检察官在走访社区过程中发现,由于缺乏家庭过期药品分类集中回收渠道,居民家中的过期药品实际上并未按照危险废物进行管理,而是被随意丢弃,成为危害人民群众用药安全和生态环境安全的“隐形杀手”。

在针对过期药品回收问题的检察建议形成之前,办案检察官的脚步遍布连云港市各大药店、医院、社区及危险废物处理企业,两次主动上门征求市场监管部门意见,三次召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相关行政机关代表开展座谈,将建议文本反复打磨十余稿。

这份“沾满泥土”的检察建议送达市场监管部门后,很快推动了专项整治工作。市场监管部门约谈37家过度促销的药店,建立63个家庭过期药品回收点,对8.6吨过期药品进行无害化处理。这份检察建议获评2023年度全国检察机关优秀社会治理检察建议。

领导带头,是连云港市检察机关检察建议工作的一项“硬规矩”。连云港市检察院明确重点建议须由院领导办案办理,近两年来,该院由院领导承办的社会治理检察建议占比达23.7%。无论是获评2023年度全国检察机关优秀社会治理检察建议的过期药品回收案,还是规范涉外旅行社经营、促进二手车循环产业发展等直面地方发展难点的检察建议,背后都有检察长带头调研、组织协调、现场送达的身影。“领导带头办案既有助于整合资源,更树立了一种追求高质效的办案态度和工作标准。”连云港市检察院副检察长张立说。

高质效的“案件化办理”切实保障

了检察建议质量。近年来,连云港市检察机关有两份检察建议获评全国检察机关优秀社会治理检察建议,9份入选江苏省检察机关优秀检察建议,海州区检察院社会治理“七巧板”文化品牌获评江苏省十佳检察文化品牌。

确保检察建议落地有声

“整改进展如何,咱们一起去现场看看吧。”前不久,灌云县检察院检察官联合人大代表来到属于辖区某镇的河道边,回访“房前屋后”生态环境治理情况。

今年3月初,该镇所辖河道内及河道边存在大量生活垃圾污染环境,经灌云县检察院制发检察建议,该镇建立起“村集体收益民生导向”工作机制,将村集体全部收益的30%投入扬尘污染整治、黑臭水体治理等人居环境整治工程。“现在房前屋后整洁多了,空气质量也更好了,我们住得特别舒心!”村民们的感慨道出了检察建议的“刚性”力量。

这种“刚性”力量,来自制度的切实保障。连云港市两级检察院均推动同级人大常委会出台了关于加强检察建议工作的决议,要求被建议单位定期报告社会治理检察建议落实情况,在连云港,人大监督推动问题整改效果显著。

“建议不是发出去就完事了,而是要盯着改、改到位。”连云港市检察院法律政策研究室主任李杰告诉记者,为防止检察建议“一发了之”,连云港市检察院每季度会对全市检察建议制发情况进行督察,发现问题立即立改;同时,常态化开展检察建议落实情况“回头看”,防止被建议单位以书面回复代替实际整改落实,不断提升社会治理检察建议“办复”水平,努力让每一份检察建议“落地有声”。

从东海之滨到云台山下,连云港市检察机关用一份份高质量的检察建议,编织起社会治理的“防护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贵在以检察‘小良方’助推社会问题‘大治理’。我们将以更高标准持续提升社会治理检察建议工作质效,努力让每一份检察建议都成为法治样本、治理良方,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贡献更多检察智慧。”连云港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何建明表示。



△10月20日,东海县检察院检察官走访环卫工人,了解环卫工人安全作业整改情况。

▷8月29日,连云港市检察院检察官实地走访连云区海景民宿整改情况。

精准监督促民宿规范经营

“您好,请登记每位入住人的身份信息。”10月14日,连云港市连云区连岛街道某民宿内,老板一边为住客办理入住登记,一边热情地介绍房间设施,

“我们民宿内设有烟感报警器,如果您需要使用厨房,请注意用火安全。”从昔日的“野蛮生长”到如今的规范有序,连云区民宿产业的转变离不开检察机关精准监督推动的系统治理。

渔歌海韵,茶香田园。近年来,山海相拥的连云区以特色民宿为窗口,向来自全国各地的游客们展示着独特魅力。然而,随着旅游经济持续升温,民宿数量激增,安全管理隐患也逐渐暴露。今年1月,连云区检察院自主研发的“代表委员智汇厅”App收到留言,反映一些海景民宿存在管理不规范问题。也是在此期间,该院在办理一起

掩饰、隐瞒犯罪所得案时发现,有民宿经营者未按规定登记住客身份,为电信诈骗关联犯罪活动提供了场所。

梳理线索后,连云区检察院开展深入调研,调取工商登记、12345等平台数据资料,实地查看民宿经营情况,走访公安、消防、市场、文旅等相关部门,与民宿集中社区负责人、经营者代表座谈交流。“仅去年一年,全区登记民宿就新增1500余套。这些民宿主要分布在沿海乡街,经营者多为本地渔民,规范经营意识有所欠缺,存在不少管理漏洞。”办案检察官介绍。

6月20日,连云区检察院向公安机关和属地街道办事处分别制发检察建议,同时,根据调研发现的问题撰写《关于连云区民宿、网约房行业问题调研分析报告》,向区委、区政府作专题汇报,

得到区委书记、区长的批示支持。收到检察建议后,公安机关与属地街道办事处及相关部门联合开展治理行动,组织拉网式专项检查,对注册登记的民宿建立“一房一档”,列出安全隐患问题清单。

“我们已注销不符合民宿规范要求的房源747套,督促整改安全隐患280余处,针对不履行实名登记、违规接待未成年人入住等违法违规情形进行警告或行政处罚180余件,组织从业人员开展治安、消防集中培训、应急演练80余次。”公安机关相关负责人介绍。

“以前不知道做民宿有那么多要求,现在街道帮我免费装了烟感报警器,游客住着舒心,我们经营也安心。”回访中,民宿经营者李阿姨告诉检察官,国庆假期她家民宿天天爆满,游客全都给了好评。(王梦雪 付晓飞)

药师在岗,百姓心安

“现在去药店买处方药可以放心了,药师都会认真问病情,问禁忌才给开药,感觉很踏实。”近日,在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一家药店内,市民王女士对前来回访的检察官感慨道。萦绕在群众心头的踏实感,源于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检察院一项针对执业药师“人证分离”顽疾的精准监督。

执业药师作为药品安全的“守门人”,其在岗履职是保障处方药规范销售、指导群众安全用药的关键环节。今年5月,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检察院检察官在日常走访中听到群众反映:“去药店买降压药,不用药师核对,店员直接就给了。”检察官走访零售药店初步摸排,前往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调取辖区52家药店的基础信息及执业

药师注册数据,又到人社部门查询执业药师的社保缴纳记录,导入“执业药师人证分离监督”模型,通过大数据比对分析初步筛选出8条疑似执业药师“挂证”线索。经核实,有5家零售药店为压缩经营成本,存在执业药师“挂证”现象,即药师将资格证书挂靠在药店,实际并不在岗提供处方审核、用药指导等服务。

6月10日,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检察院向开发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责令涉事药店立即整改,配备合格执业药师在岗服务;开展全面排查,加强日常动态管理,通过定期检查与突击抽查强化对药店经营状况的监管,从源头上防范“人证分离”问题。

在检察建议推动下,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迅速制定整改方案,组织开展了为期两个月的执业药师在岗履职专项检查,范围覆盖辖区全部药店。通过核对执业药师注册信息与实际在岗情况、查阅考勤记录、调阅处方审核台账等方式锁定违规情况,提出整改建议11条,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5份。目前,存在“挂证”行为的药店已全部整改到位。

10月10日,办案检察官与综合行政执法局工作人员回访某零售药店,看到店内负责审核处方的执业药师认真负责。“现在我们有不定期检查,加上诚信档案约束,再也没有药店敢打‘挂证’的主意了。”综合行政执法局工作人员介绍。

(杨楠 孙鑫鑫)

△10月10日,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检察院联合开发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开展执业药师“人证分离”专项监督“回头看”行动。



“救命神器”探手可得

“以后健身再也不用担心突发状况了。”10月初的一天,在灌南县体育中心,刚结束锻炼的市民王先生指着器械区墙壁上崭新的自动体外除颤器(AED)对记者说。

心脏骤停的抢救窗口期仅有“黄金四分钟”,AED作为可以快速挽回生命的“救命神器”,其配置与管理直接关系到公共急救的“最后一公里”。2025年3月,灌南县检察院在梳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时发现,有三位人大代表不约而同地在为公共场所AED配置发声。检察官立即开展摸排,发现全县2个公共室内体育场馆、8个体育公园中,仅县体育中心等少数场所配有AED,覆盖范围有限,无法满足群众日常健身及突发急救需求。更令人担忧的是,部分已投放的设备还存在定位标识模糊、外壳破损、配套急救

用品过期、维护记录缺失等问题,一旦发生紧急情况,这些救命设备很可能无法正常启用。

4月10日,灌南县检察院主动搭建沟通平台,与灌南县卫健委、文旅局等相关职能部门召开专题座谈会,围绕AED的科学布局、日常管护、公众培训等关键环节深入研讨,达成“补短板、强管理、提技能”的共识。4月24日,灌南县检察院向该县卫健委制发检察建议,建议科学规划AED投放点位,填补急救设备空白;加强日常管护,确保设备始终处于可用状态;积极开展分层分类培训,让急救技能走进群众、融入日常。

收到检察建议后,灌南县卫健委公开招标采购15台AED,按照就近、可见、易取原则陆续投放到公共体育场馆、各体育场馆均在平面图醒目位置标注AED点位,加装24小时发光指

引装置,建立“场馆巡检+后台预警”管护模式,有专人实时掌握设备状态,杜绝AED“带病运行”。

7月11日,灌南县检察院检察官联合人大代表、“益心为公”志愿者随机走访体育场馆、公园等场所,现场核查确认AED安装到位、设备维护记录完整,各场馆共200余名工作人员已开展实操培训,确保“个个能用、人人会用”。据了解,灌南县政府已将公共场所AED配置工作纳入2026年民生实事工程。

“从人大代表建议到检察办案线索,再到推动问题解决,这是检察监督与代表监督同向发力的生动实践。”灌南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廖朝兵介绍,今年以来,该县人大常委会与检察机关联合出台人大代表建议与检察建议双向衔接转化工作机制,推动3条民生建议落地见效。(丁家宜 孟婧)

唤醒“沉睡”的治污设施

“污水处理设施建而不用,不仅是经济上的浪费,更是对环保刚性约束的敷衍。”10月10日,灌云县检察院公益诉讼部门检察官走进辖区某村,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规范化专项监督“回头看”。站在焕然一新的污水处理站前,检察官对工作人员说:“希望我们共同努力,让每一处‘沉睡’的设施都真正‘活’起来。”

今年4月16日,灌云县审计局依托相关协作配合机制,向灌云县检察院移送某镇2024年度20个乡村污水处理站的用电异常线索,该院立即部署开展公益诉讼调查工作。检察官深入农村一线,对该镇污水处理设施使用情况进行全面排查,发现近两年来多个污水处理设施存在零用电情况;

一些污水处理设施周边杂草丛生,缺少维护;还有的污水处理设施长期悬挂维修牌,造成乡村生活污水或者沿着道路边沟暗渠流淌,或者直接排入农田、附近水体,甚至渗透到地下。

“污水处理站不知为啥就‘熄火’啦,我们洗衣做饭的水只能往房后的小沟排,下大雨时,污水能漫到前院来,可臭了。”听说检察官来走访,家住某村的张大爷把检察官拉到自家房后,指着一道排水沟抱怨道。

6月23日,灌云县检察院依法向灌云县生态环境局、属地镇政府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严格履行法定职责。收到检察建议后,灌云县生态环境局与属地镇政府联合开展整治行动:实时监控污水处理站用电情况,先后修

复污水处理站两处断裂电缆,整改15套污水处理设施,使其达到正常运营标准;对污水处理规划不当的个别行政村,将其生活污水管网接入镇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属地镇政府与第三方运维机构签订协议,落实对污水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维护,由镇环保办对第三方运维机构进行监管。

为巩固整改成效,8月27日,灌云县检察院联合该县生态环境局召开座谈会,决定对全县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全面“体检”。截至目前,灌云县生态环境局已排查全县221套已建成污水处理设施,督促各乡镇街道和灌云县水务集团落实主体责任;开展农村生活污水监督性检测工作,建立污水处理评估制度。(徐云刚 孙鑫鑫)